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
口腔手術後衛教

編　　號	ND 外-069
製訂日期	2012.03
四修日期	2026.04

一、 術後 48 小時內請勿食用熱食，儘量食用平溫軟質食物，例如布丁、豆花、稀飯等，避免刺激傷口。

二、 切片傷口以可吸收縫線縫合不需拆線，傷口癒合後線頭會自行脫落。

三、 口內所含之紗布球是用來壓迫止血，約 15~20 分鐘後可自行取出。

四、 回家後若口水有血絲或輕微出血可以含冰水，或再以棉球壓迫止血，如果止血不住，請儘速回本院急診處理。

五、 傷口疼痛除服用止痛藥物外，可以冰敷或含冰水以減輕疼痛。

六、 手術後 6 小時內，如非必要時勿漱口，少講話，避免影響止血及傷口癒合。

七、 若出現腫脹加劇、疼痛明顯、出血不止或任何不適，請儘快回診。

諮詢電話：08-7368686 轉

屏基關心您　　祝您早日康復

衛教單張簽收聯

本人已接受【**口腔手術後衛教**】衛教說明，並經衛教人員確認理解相關照護重點

理解程度（護理人員評估-病人/家屬可重複衛教重點）

☐ 完全了解　☐ 大致了解　☐ 需再次衛教

病人/家屬簽名：_____ 護理師簽章：_____中華民國____年_____月____日